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闽建城函〔2024〕62号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可复制政策机制清单》的通知

各设区市住建局、厦门市市政园林局，漳州、泉州、莆田市城管局，平潭综合实验区交建局：

为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实施方案（2022—2025）》相关要求，推进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建设，省住建厅总结了各地在明确任务、加快组织实施、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完善配套措施等方面的典型经验做法，形成《福建省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可复制政策机制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学习借鉴。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年11月2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福建省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可复制政策机制清单

序号	政策机制	主要举措	具体做法
1	明确任务	组织开展城市燃气等管道和设施普查	福州市通过“1133”方法推进燃气管道老化检测评估工作。福州市在全省先行先试开展燃气管道老化检测评估工作，通过制定“一个方案”（《福州市燃气管道老化检测评估专项工作方案》）；明确“一个原则”（政府牵头、统筹谋划、全面覆盖、分类推进）；确定“三项要点”，一是制定检验评估正负面清单，二是明晰工作方法即区分燃气管道工作压力，分别确定由燃气经营企业和各县（市）区政府出资委托评估机构完成评估，三是明确用3年时间完成全市运行20年以上623公里燃气管道的老化检测评估工作任务，落实组织、资金、政策等“三项保障”，确定老旧燃气管道改造分年度、分地区、分企业任务清单，全方位保障检测评估工作有序开展，推动更新改造工作更加科学、有针对性。
2	加快组织实施	加强管道和设施运维养护	漳州市多措并举开展燃气管道和设施运维养护。委托第三方对2010年底前建成的庭院燃气管道（立管）开展老化安全评估并推动闭环整改，组织燃气企业完善87条市政道路和462个小区燃气设施警示标志和保护装置设置。
3	加快组织实施	建立燃气信息化监管平台	龙岩市建立燃气信息化监管平台，推进管道老化评估。利用燃气管网普查建档成果，建立龙岩市燃气信息化监管平台，数字建档燃气管道关键信息和企业管理信息，安装远程压力监测设备122个，构建燃气“一张网”，加强日常监管。印发《龙岩市城镇燃气管道等“带病运行”问题专项治理方案》，委托龙岩特检院开展新建燃气管道工程质量检验和70个小区老化评估。

序号	政策机制	主要举措	具体做法
4	加快组织实施	“工作专班”+ “政府专项 贷”	厦门市以“工作专班”+“政府专项贷”，统筹推进老旧燃气管道改造任务。2022年11月底，厦门市完成燃气管网普查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制定改造计划，印发《厦门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实施方案》（厦市政园林〔2023〕194号），明确项目清单和分年度改造计划情况。厦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先行使用企业流动资金，再通过申请专项贷和财政补贴的方式筹集改造资金。成立工作专班，多方统筹施工力量，按片区包干、并结合老旧小区改造进场施工等方式推进工作，减少了重复进场对居民造成影响，取得良好效果。2022年10月，厦门市230多公里燃气老旧铸铁管全部完成改造。2023年底，全市老旧燃气管道均已完成改造，后续将逐年更新滚动完成改造工作。
5	加快组织实施	管网检测排查 和搭建监管预 警平台	莆田市搭建管网安全运行综合监测预警体系。莆田市通过招投标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全市燃气管道进行检测排查，率先提出“五措并举”构筑智慧管网解决方案，采取“五措并举”（摸清家底、查体把脉、治病除患、更新健体、智能监管），实现从“普查、会诊、治病、健体、养护”到“动态监管”等五位一体的管网安全运行综合监测预警体系，确保管网安全隐患“早发现、早防范、早处置”，做到早期预测预警和高效处置应对，构筑安全稳固的城市地下燃气“生命线”。目前全市燃气管道走向、埋深、材质、管径等信息，已形成“城市管网定位图”的矢量数据并入“全市一张图”平台。通过“摸清家底、查体把脉、治病除患”前三步工作，对老旧管线提出改造方案，谋划更新改造项目，目前已获批中央补助的燃气改造项目正在实施，为用户用气安全再上一道“保险”。

序号	政策机制	主要举措	具体做法
6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落实专营单位出资责任，建立资金合理共担机制	漳州市探索“政府+燃气企业+餐饮企业”共担“瓶改管”改造资金模式。按照政府补助一部分（30%-10%）、燃气企业优惠一部分（20%）、餐饮企业出资一部分（50%-70%）的出资模式推进餐饮等用气场所“瓶改管”，提升餐饮场所安全用气水平。
7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加大补贴力度	厦门市加大补贴力度，大力推动户内燃气安全装置加装工作。厦门市按照政府主导、企业实施、居民用户应装尽装的工作原则，由管道燃气企业负责实施全市管道燃气居民用户加装燃气安全装置工作，各区人民政府按照属地管理原则，负责督促管道燃气企业按计划实施，并开展抽查复核。安装费用采取政府补贴、企业让利的方式，由居民用户、管道燃气企业、政府分担。加装自闭阀居民用户出资 20 元/户，超高层建筑加装燃气报警装置居民用户出资 26 元/户。
8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结合老旧小区改造推进	三明市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加快推进城市燃气管道更新改造。印发《三明市区老旧小区供水供气管线改造工作机制》，对老旧小区改造中运行年限超过 20 年的铸铁管和钢管、腐蚀严重的钢管及镀锌管以及涉及电梯加装等其他需要改造的燃气管道一同改造，明确改造管沟土建部分由建设单位负责实施，管道改造由燃气企业负责，既节约了改造成本也减少管沟开挖次数，又做到燃气管道改造与老旧小区改造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2022 年至今，市区结合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83 个，改造燃气管道 34.68 公里，节约土建施工成本 797.6 万。
9	完善配套措施	加强技术标准支撑	漳州市探索制定城镇燃气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检查标准并开展安全检查现场教学。按照瓶装、管道、加气、餐饮等用气场所等四个细分领域制定检查标准，建设燃气安全检查现场教学基地强化从业人员和安全监管人员培训，对标对表开展城镇燃气设施隐患排查，做到检查内容标准化、检查结果简明化。

序号	政策机制	主要举措	具体做法
10	完善配套措施	强化市场治理和监管	漳州市坚持严惩重罚促燃气行业规范。 秉持“一团和气干不成事”的理念，坚持严厉打击各类涉燃气违法行为，2023 年共办结燃气案件 516 起、处罚金额 474.87 万元，刑事立案 25 起、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28 人，责令 6 家燃气企业停业整改，注销瓶装燃气供应站点 78 个；2024 年上半年，共办结涉燃气案件 221 起、处罚金额 214.78 万元，注销瓶装燃气供应站点 20 个、刑事立案 5 起、抓获嫌疑人 7 人。
11	完善配套措施	以量化考核为抓手	厦门市以量化考核为抓手，提升燃气管道更新改造工作质效。 厦门市将老旧燃气管道改造纳入城乡建设品质提升市对区考核验收标准，将全市年度老旧燃气管道改造任务按区域进行划分，传导任务压力。按季度对各区完成情况进行量化考核排名，有效推动各区加快实施燃气管道更新改造。
12	完善配套措施	取消自提、免费配送	厦门市瓶装液化石油气停止用户自提，全面实施免费配送服务。 2020 年 7 月 1 日起，厦门市全市瓶装液化石油气停止自提行为，全面实施免费配送服务。通过停止自提行为和全面实施免费配送服务，进一步落实企业安检工作，保障用户用气安全，有效提升全市用气安全水平。